

西九龍調解中心開幕辭
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林文瀚法官
2018年11月8日

今天我很高興獲邀出席由「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營運的「西九龍調解中心」的開幕禮。

在香港，社區調解服務的需要不容忽視，「西九龍調解中心」的開辦正正為社區調解提供適切的場地及服務。「西九龍調解中心」的構思源於2015年。當時小額錢債審裁處已計劃由灣仔政府大樓遷至西九龍法院大樓。為使調解可更廣泛地被使用，司法機構向律政司建議在西九龍法院大樓毗鄰的用地設立調解設施，希望藉此能鼓勵更多人士，包括小額錢債審裁處的當事人考慮調解服務。某些案件，例如漏水糾紛、裝修工程及較輕微的人身傷害索償個案，尤為適合採用調解解決爭議。「西九龍調解中心」的成立期望可進一步推動社會人士採用調解服務。

環顧過去18年，司法機構已在不同類型的訴訟中引入調解的先導計劃：包括家事案件、土地審裁處的建築物管理案件、公司案件、人身傷亡案件等，我們更在民事司法制度改革中引入了《實務指示31調解》，訂立程序，鼓勵訴訟人士採用調解來解決爭議。司法機構已先後在不同法院成立了調解辦事處，向法庭使用者介紹調解為另一解決糾紛的途徑。今年五月更把過往的調解資訊中心及家事調解統籌主任辦事處合併，在灣仔政府大樓成立了「綜合調解辦事處」，繼續為尋求調解服務的人士提供資訊。本人作為司法機構調解工作小組的主席，很高興看到調解在民事訴訟發展中奠下了一定的基礎。

早於 2010 年，司法機構已撥出地方讓「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設立其中心，以方便訴訟人及公眾人士尋求調解員轉介服務。「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在過往八年不斷努力在社區層面推廣調解，亦為不少訴訟人士提供調解員轉介服務，成績理想。

以調解作為另類解決糾紛的方法，其好處已眾所周知。對各方當事人而言，相對於訴訟，調解既可減少壓力、節省時間，又可得到雙方滿意的解決方案。調解在業界的致力推動下，現時在香港已得到廣泛的認同，亦日趨被各方人士接納及採用。「西九龍調解中心」的設立實有賴律政司及前任律政司和他們領導下的調解督導委員會及各調解團體多年來的熱誠及所付出的努力。

今天「西九龍調解中心」的成立確是在香港調解歷史上樹立一個重要里程碑。值得表揚的是，此中心的設計是經過細心研究，每個調解會議室都附設有讓調解雙方可以個別商討的獨立房間。此種設施不但達致國際水平，整個設計亦加入環保和綠化的概念，使整個調解中心的環境更開揚及舒適，有助減低參與調解人士的負面情緒。本人相信推動調解的文化仍需要各方的合作，希望所有相關持份者及團體繼續努力朝著這共同目標進發。

最後，本人謹祝「西九龍調解中心」運作成功，繼續在社區上推動調解，使更多社會人士受惠。

謝謝大家。